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育兒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民政局	補助	臺北市生育獎勵金	發放金額：第1胎4萬、第2胎4.5萬、第3胎5萬。	新生兒家長	新生兒之父或母設籍本市滿10個月(併計新北、基隆設籍期間)	https://born.taipei/cp.aspx?n=4BB21D19B8E70CE0	
衛生局	補助	婚後孕前健康檢查	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篩檢 1.生理女：每案補助1,595 元(加選AMH檢查補助500 元)。 2.生理男：每案補助655 元。	1.已結婚未生育第一胎之「配偶任一方設籍臺北市」。 2.配偶設籍本市之新住民。 3.未婚者(須自費，於檢查日起一年內結婚者，婚後得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向本局申請補助)。 4.每人每次婚姻限接受1次補助。	本人或配偶任一方設籍臺北市	https://born.taipei/cp.aspx?n=5E6FB49CBE1207E0	
衛生局	補助	孕婦 唐氏症篩檢 (擇一補助)	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篩檢，初期每案補助2,200元。	設籍臺北市懷孕第9-13週之婦女或配偶設籍臺北市懷孕第9-13週之新住民婦女。	設籍臺北市	https://born.taipei/cp.aspx?n=3A14D83EADCB4817	
衛生局	補助		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篩檢，中期每案補助1,000元。	設籍臺北市懷孕第15-20週之婦女或配偶設籍臺北市懷孕第15-20週之新住民婦女。	設籍臺北市		
衛生局	補助	子癇前症篩檢	本市特約醫療院所篩檢，每案補助800元。	設籍臺北市懷孕第10-13週之婦女或配偶設籍臺北市懷孕第10-13週之新住民婦女。	設籍臺北市		
衛生局	補助	孕婦洗牙服務掛號費補助	本市牙科特約醫療院所檢查，掛號費補助上限為150元。	設籍臺北市孕婦（或配偶設籍臺北市之新移民孕婦）。	設籍臺北市	https://health.gov.taipei/cp.aspx?n=1EC00AFA5C1DF098	
社會局	補助	好孕2U孕婦乘車補助	補助對象每次懷孕補助電子乘車金8,000點，每點折合新臺幣1元，每次懷孕限申請1次，透過台北通APP派發電子乘車金，補助效期自電子乘車金核發日至預產期起算6個月內。	（一）設籍本市之孕婦。 （二）配偶為設籍本市市民之非本國籍孕婦。	（一）設籍本市之孕婦。 （二）配偶為設籍本市市民之非本國籍孕婦。	https://dosw.gov.taipei/News.aspx?n=592FE8F37325CACD&sms=3E23A4A474688F76	
衛生局	補助	輪狀病毒疫苗補助	一、 定額補助對象(每人2,100元)：出生滿 6 至 32 週內，且具第一或第三類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資格的嬰兒。 二、 全額補助對象(每人2,850元)： (一) 出生滿 6 至 32 週內，且具第二類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資格的嬰兒。 (二) 關愛之家收容出生滿 6 至 32 週內嬰兒。	具第一至三類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資格嬰兒	設籍臺北市	https://reurl.cc/8XdQEX	
衛生局	補助	腸病毒71型疫苗補助	全額補助第1、2劑疫苗接種。（安拓伏/國光每劑補助4,000元，恩穩健/高端每劑補助4,300元）	出生滿2個月至未滿6歲，且具有第二類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資格（罕見疾病患者、重大傷病、低收入戶、特殊個案、特殊境遇家庭、極低體重)或社團法人台灣關愛之家協會收容兒童	設籍臺北市	https://reurl.cc/8XdQdR	
衛生局	補助	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	(一)第一類補助對象： 1.減免急診掛號費(80元)及部分負擔費用。 2.減免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 3.減免兒童預防保健門診掛號費(50元)及健康諮詢費。 (二)第二類補助對象： 1.減免門診掛號費(50元)及部分負擔費用。 2.減免急診掛號費(80元)及部分負擔費用。 3.減免兒童預防保健門診掛號費(50元)及健康諮詢費。 4.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及醫療費用自付額。(每日1,000元，全年上限14,000元) (三)第三類補助對象： 1.減免門診掛號費(50元)及部分負擔費用。 2.減免急診掛號費(80元)及部分負擔費用。 3.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	第一類補助對象：設籍本市未滿六歲之兒童。 第二類補助對象： 1.設籍本市未滿六歲低收入戶或特殊個案、特殊境遇家庭之兒童。 2.設籍本市未滿十二歲之罕見疾病或重大傷病兒童。 3.設籍本市未滿二歲之極低體重兒童(出生小於1500克) 第三類補助對象：設籍本市第三胎(含)以上未滿6歲之兒童。	(一)第一類補助對象：設籍本市未滿六歲之兒童，且其父、母或監護人之其中一人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二年者。 (二)第二類補助對象： 1.設籍本市未滿六歲之兒童，且具本府社會局核定之低收入戶身分者，或經本府社會局核定之特殊個案、特殊境遇家庭之兒童。 2.設籍本市未滿十二歲之兒童，且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之罕見疾病患者，或領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者。 3.設籍本市未滿二歲之兒童，且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特約醫院出生或治療之極低體重兒童。 (三)第三類補助對象：設籍本市第三胎(含)以上未滿6歲之兒童。	https://born.taipei/cp.aspx?n=5B39C05FDAD35C72	

教育局	補助	「寶貝我愛你」臺北市私立幼兒園教育扶助差額補助方案	依就讀之幼兒園總收費之不同，給予不同數額之就學補助費用，每學期補助最高26,000元	幼兒須為實際年齡滿2歲至學齡未滿5歲之幼生家長	幼兒須為實際年齡滿2歲至學齡未滿5歲之幼生，且與父母任一方、監護人共同設籍臺北市，並持續設籍及就讀至學期結束（第1學期：8月1日前設籍至隔年1月20日；第2學期：2月1日前設籍至6月30日）。	https://www.doe.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834807594F9799D1	
教育局	補助	助您好孕-5歲幼兒就學費用補助	臺北市依家戶總所得之不同，每學期分別核予補助新臺幣2,543元至12,543元不等。	1. 設籍本市且就讀「本市」私立幼兒園之幼兒。 2. 設籍本市且就讀「外縣市」私立幼兒園之幼兒。	1.就讀本市經許可設立之公私立幼兒園（以下簡稱幼兒園），在核定 招收人數內，且第一學期於八月一日前，第二學期於二月一日前即 設籍本市，並持續設籍至該學期結束為止。 2.就讀外縣市經許可設立之幼兒園，在核定招收人數內，且第一學期 於八月一日前，第二學期於二月一日前即與父母任一方或監護人設 籍本市同一戶籍六個月以上，並持續設籍至該學期結束為止。	https://www.doe.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546F4F5A5F89BCCE	
教育局	補助	臺北市市民第三胎以上子女就讀國民小學教育補助金	設籍本市之第三胎以上子女就讀國民小學，得申請發給教育補助金每學年1,000元。	設籍本市就讀國民小學之第三胎以上子女	第三胎以上子女領取補助金期間設籍本市	https://born.taipei/cp.aspx?n=A208283AEE772DCE	
社會局	補助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	發放金額： (1)兒童送托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者：補助每位兒童每月2,500元，申請之兒童有其他兄姊者，補助金額加發500元。 (2)兒童送托本市公辦民營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補助每位兒童每月4,000元，申請之兒童有其他兄姊者，補助金額加發2,000元。 (3)兒童送托本市準公共托育服務提供者：兒童每月補助5,000元，申請之兒童有其他兄姊者，補助金額加發2,000元 。 (4)準公共托育補助及友善托育補助，補助總金額以不超過實際支付金額為原則。	未滿3歲兒童就托本市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單位者	兒童及父母或監護人皆設籍本市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46A2CAA8E124546D	
社會局	補助	臺北市協力照顧補助	發放金額：兒童送托本市非準公共托嬰中心及非準公共具保母者：補助每位兒童每月2,000-3,000元。	將未滿3歲兒童送請本市協力照顧單位照顧，且申請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稅率未達20%	兒童及父母或監護人皆設籍本市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3D2C6EC82E2D8EDF&s=26F1CDC5EE541E6E	
社會局	其他	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提供平價優質托育服務，採日間收托，收托時間如下： (一)一般收托：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 (二) 提前收托：週一至週五上午7時30分至上午8時30分。 (三) 延後收托：週一至週五下午5時30分至下午7時0分。	2個月至未滿2足歲嬰幼兒	嬰幼兒設籍臺北市，且其父母雙方(或監護人)於報名登記日、入托日前均應向前推算連續設籍臺北市滿6個月以上。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91E27EEB185E61A5	
社會局	補助	臨時托育補助	一、提供本市未滿12歲兒童臨時托育服務費用補助，包含幼托機構臨托和居家托育人員臨托。 二、每名兒童每小時補助100元。 三、6歲以下兒童每月最高補助30小時，每年最高補助180小時；超過6歲兒童每月最高補助20小時，每年最高補助120小時。但經評估有特殊需求者，每月得最高補助至60小時。	未滿12歲之兒童，且具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本市列冊低收入戶。 二、本市列冊中低收入戶。 三、父母一方為原住民。 四、父母一方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 五、本人或家中同住兄弟姊妹之一持有本市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申請日起一年內之醫院發展遲緩證明。 六、符合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五款及第六款規定者，其未滿六歲之子女或孫子女（簡稱特境家庭子女）。 七、單親家庭。 八、雙（多）胞胎家庭。 九、父母一方因非自願性失業且須謀職者。 十、其他經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社會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婦女支持暨培力中心或接受社會局委託辦理之福利機構、方案之單位轉介有臨托補助需求之家庭，並經核定身分者。	設籍本市未滿12歲之兒童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1BDDFE483D38934E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青年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青年局	補助	113年度青年職涯進修補助計畫	發放金額： 每個月 5,000 元，最多 3 個月 1萬 5,000 元	18 歲以上未滿 30 歲之青年	設籍臺北市6個月以上	https://tpyd.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00418F1F7789CE81&sms=D5D87E6168795E11&s=B2DB848C002FCA6C	
青年局	補助	113年度青年實習津貼計畫	發放金額： 2 年 1 次的實體及線上職能訓練課程費用， 最高補助金額 1 萬元 。	15 歲以上未滿 30 歲之青年	設籍臺北市6個月以上	https://tpyd.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3F62BCB107624B16&sms=CE1689D7B1251CF1&s=4D5C5A134C7F7956	
青年局	補助	臺北市青年留學生就學貸款補助辦法	修讀碩士學位或專技證照者，貸款總額度為新臺幣(以下同)100萬元。修讀博士學位者，貸款總額度為200萬元。	中華民國國民，20歲以上未滿45歲之青年。並於申請貸款日前已設籍本市一年以上	於申請貸款日前已設籍本市一年以上		
青年局	補助	臺北市促進青年國際發展補助	凡參加具三個以上國家或地區參與之國際性公共展演、公開競技或大型會議等活動，或由青年自主至海外籌辦類似性質的活動，均可申請每案最高2萬元之補助	本市公私立學校、社會團體及青年個人	1.學校：設立於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之公私立大學、專科學校及高級中等學校。 2.團體：本市轄區內核准立案達一年以上之人民團體及財團法人。 3.個人：本市設籍、求學或就業之十五歲至四十五歲之自然人。	https://tpyd.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A3A9974CD6C44EEA&sms=E305520E7A5BBB44&s=36D23FD1FDE43EC8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長者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教育局	補助	臺北市樂齡市民進修券	補助本市65歲以上長者至本市社區大學進修之學分費新臺幣1,000元(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為新臺幣3,000元)	65歲以上長者	設籍本市之65歲以上長者	https://www.ccwt.tp.edu.tw/cht/index.php?act=policy&code=content&policy_ids=6	
社會局	優惠	敬老卡	每月480點	年滿65歲之老人、55歲原住民及居住本市持有外僑永久居留證之65歲外國人	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4683CD9EE2EB68B1	
社會局	補助	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	每人每月至多補助826元	年滿65歲之老人或年滿55歲之原住民，並符合最近1年綜合所得稅核定稅率未達20%且最近1年居住國內時間合計達183日之補助條件者。	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滿1年者。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22B00B4927757FFE&s=E8DBF1C816020185	
社會局	其他	重陽敬老禮金	一、年滿65歲至98歲（原住民為55歲至88歲）之長者，每人新臺幣1500元。 二、年滿99歲（原住民為89歲）以上之長者，每人新臺幣1萬元及禮品1份。	65歲以上長者(原住民為55歲以上)	設籍臺北市至當年度重陽節當日達3個月以上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2AD02270ED65CBDD	
社會局	其他	長青學苑	提供生活資訊、語文、繪畫藝術、體適能保健、表演藝術、園藝綠化等課程研習服務。	60歲以上長者	本人、配偶或其直系血親設籍臺北市者	https://dosw.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222C9779823FA161&s=F87AB6F01D00AB13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補助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費用免費	北市列冊獨居長者 北市列冊街友	設籍臺北市	https://tpech.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0381CF277EE77AA8&sms=7DBB1078F2668764&s=F54B4D4CC44C835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補助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費用補貼800元	持有臺北市敬老卡長者	設籍臺北市	https://tpech.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0381CF277EE77AA8&sms=7DBB1078F2668764&s=F54B4D4CC44C8351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身心障礙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補助	身心障礙者暨照顧者健康關懷照護計畫	身障者及照顧者每人每年檢查一次為限（四項套餐擇一進行健檢 一次）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以及主要照顧者一名(以二親等以內 親屬為優先)	設籍臺北市	https://tpech.gov.taipei/cp.aspx?n=E291ED2CE5278F0E	
社會局	補助	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補貼基準： 按月每平方公尺最高補貼100元。 單人家庭最高補貼22平方公尺(2,200元)；二人家庭最高補貼36平方公尺(3,600元)；三人以上家庭最高補貼50平方公尺(5,000元)。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並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證明，且符合下列規定者： (一)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二點五倍或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一點五倍者。 (二)未接受政府相關租金或貸款利息補貼者。 (三)未獲政府補助住宿式照顧費用者。 (四)未使用公有房舍或平價住宅者。 (五)租賃房屋座落於本市轄區內。 (六)身心障礙者、配偶及其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A119F2D98118E1D5&s=C82846AD24E9F281	
社會局	補助	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愛心悠遊卡）	愛心悠遊卡每月480點＊，可使用範圍如下： 1. 臺北 / 新北捷運：依單程票價4折後補助點數。 2. 桃園機場捷運：依單程票價5折後補助點數，單趟次最高補助30點。 3. 輕軌：依單程票價4折後補助點數。 4. 貓纜：每趟次補助50點＊ 5. 臺鐵：起、訖站在北北基桃宜任一車站，單趟次最高補助150點。 6. Youbike：於臺北市境內租借，依租借時間扣點。30分鐘內免費，4小時內每30分鐘扣10點，4-8小時內每30分鐘扣20點，超過8小時每30分鐘扣40點。 7. 大臺北市區公車（雙北及基隆）：每段次補助8點。 8. 公路客運與國道客運※：依里程遠近扣點。 9. 臺北市雙層觀光巴士：每趟次補助50點。 10. 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每趟次最高補助65點。 11. 復康巴士：當每趟次服務費高於85元時，最高補助65點。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並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身心障礙證明之身心障礙者。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愛心悠遊卡）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98EA840859DF5D7F	＊每月享有480點優惠點數(1點1元)，月初搭乘第1次公車、捷運或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或復康巴士時將自動轉入480點，月底未使用完畢自動歸零。點數用完，開始扣自行儲值的金額。若搭乘時點數小於應支付金額，將無法使用悠遊卡，需以現金支付。 ※目前開放路線請參考常見問答-臺北市愛心悠遊卡相關FAQ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補助	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創業補助	一、營業場所租金補助：4年最高補助60萬。 二、營業設施及設備補助(不含耗材)：1次最高補助10萬。	身心障礙者	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繼續6個月以上。	https://reurl.cc/DKvXAE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補助	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職業駕照暨技術士課程補助	一、國家考試補習課程：各階段最高補助1萬8,000元。 二、職業汽車駕駛訓練考照課程：最高補助1萬4,500元。 三、技術士證照相關課程：最高補助1萬元。 四、就業獎勵金：每人獎勵5,000元	身心障礙者	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	https://reurl.cc/kMVqIL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低收入戶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補助	臺北市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用差額補助	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用差額補助。	臺北市低收入戶	設籍臺北市	https://tpech.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745D11548E39ADDF&s=D43BEC76DD92B325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補助	中低收老人及原住民假牙裝置差額補助	參照「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及維修實施計畫」，核定後之假牙裝置差額補助。	並符合下列身分條件之一者： (一)年滿五十五歲以上列冊本市之低收入戶者。 (二)年滿六十五歲以上經本市公費收容安置者。 (三)年滿五十五歲以上列冊本市中低收入戶者。 (四)年滿六十五歲以上領有本市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 。 (五)年滿六十五歲以上中低收入領有本市收容安置補助者 。 (六)年滿六十五歲以上領有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者 。 (七)年滿六十五歲以上領有本市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 (八)年滿年滿五十五歲以上設籍本市之原住者。	設籍臺北市，經本院各院區之牙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假牙或活動假牙有維修必要	中低收入戶老人假牙補助 https://tpech.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3DCB8354266784CC&sms=B0693D379DB76AF9&s=317536C21175CAFB 原住民假牙補助 https://tpech.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3DCB8354266784CC&sms=B0693D379DB76AF9&s=B0D9CFAE5C5A2163	
社會局	補助	「臺北扶老軟硬兼施」(老人居家修繕補助)服務	協助弱勢長者居家安全簡易修繕及設置生活輔具。由專業人員提供一站式服務，改善長者居住空間。	年滿65歲以上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及一般戶（即最近1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含）百分之12以下者）	設籍且實際居住臺北市6個月以上	https://dosw.gov.taipei/cp.aspx?n=76F7E830BB2122A4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原住民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教育補助	(一)代收代辦: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國小：家長會費新臺幣120元。 2.國中：家長會費新臺幣120元；書籍費新臺幣500元；寒暑期學藝活動以每小時新臺幣30元計，核實補助；課後輔導學習以每小時30元計，核實補助。 (二)交通費:國中至大專院校(低收入戶身分者請向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申請補助)。 1.國中：每學期新臺幣500元。 2.本市高中職、大專院校：每學期新臺幣1,000元整。 3.外縣市高中職、大專院校：每學期新臺幣1,500元整。 (三)午餐: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每學期實際用餐天數×每日用餐費用予以核實補助。 2.實際用餐天數包括在校全日上課用餐天數及參加課後學習輔導用餐天數，不包括寒暑期用餐天數。 (四)學業助學金:國小至高中(職)(須檢附前一學期學業及德行評量成績單)。 1.國小、國中: (1)學業成績學期總平均70分或乙等以上，每學期新臺幣1,500元整。 (2)特殊生(學業成績學期總平均免計)每學期新臺幣1,500元。 2.高中(職):德行評量達80分以上或無德行評量者須未受懲處紀錄。 (1)一般生學業成績75分以上未滿85分每學期新臺幣1,000元整；85分以上未滿90分每學期新臺幣2,000元整； 90分以上新臺幣6,000元整。 (2)特殊生:學業成績免計，每學期新臺幣5,000元整。 (五)特殊才能助學金(須檢附得獎證明文件):國小至大專院校參加政府機關辦理之全國級或縣市級比賽或展覽，獲得個人組前六名或團體組相當前三名之獎項者。(全國級申請資格須經選拔代表本市出賽。) 1.個人組：第一名新臺幣10,000元；第二名新臺幣8,000元；第三名新臺幣5,000元；第四名新臺幣3,000元；第五名新臺幣2,000元；第六名新臺幣1,000元。 2.團體組：僅以前三名為限，並以個人組補助額度二分之一。 3.參加民間團體或個人辦理全國級以上比賽或展覽獲得團體組或個人組前三名或相當前三名之獎項者適用前項規定。 4.申請時以同一年度比賽成績最高為準，且同一比賽項目以獎勵一次為限，惟經選拔代表本市參加政府機關辦理之全國級比賽或展覽不受此限。 5.競賽未列名次，而以等第評比獲獎時，依下列方式辦理： （1）等第評比列為特優、優等、佳作者，比照第一名至第三名規定辦理，優勝或入選均不予獎勵。 （2）等第評比設有「特優」者：特優、優等、甲等、乙等，比照第一名至第四名規定辦理。 （3）等第評比未設「特優」者：優等、甲等、乙等，比照第一名至第三名規定辦理。 （4）特優取二名者，則優等比照第三名規定辦理；取三名者，則優等比照第四名規定辦理，其餘依序類推。 (六)私立教育代金(須檢附繳費收據正本或影本蓋有與正本相符之學校戳章與前一學期學業及德行評量成績單):私立高中(職)、大專院校(低收入戶請向社會局申請)。 1.私立高中（職）：每學期最高補助新臺幣8,000元整。 2.私立大專院校：每學期最高補助新臺幣15,000元整。 (七)生活津貼:高中(職)、大專院校，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連續滿四個月以上，就讀高中、高職或大專院校，且最近一年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本府公告之本市最近一年度最低生活費標準二倍之金額。(檢附經核定之最近一年度家戶綜合所得稅清單)(低收入戶請向社會局申請) 1.高中(職)：每學期補助新臺幣3,500元。 2.大專院校：每學期補助新臺幣7,000元。	就讀國小以上至大專院校，具原住民身分之在學學生	設籍(設籍時間依本會公告)並實際居住本市，就讀國小以上至大專院校，具原住民身分之在學學生（申請學生須於戶口名簿註記原住民身分），且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公營事業單位與本要點各項補助之同等性質補助者，惟區公所受理之生活津貼申請需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連續滿四個月以上。	https://born.taipei/cp.aspx?n=4BB21D19B8E70CE1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小巨蛋-冰上樂園)	優惠	冰上樂園優待券	設籍臺北市滿55歲以上至64歲之原住民長者，憑證購買滑冰券及參觀券可享半價優惠	設籍臺北市滿55歲以上至64歲之原住民長者	設籍本市	https://www.arena.taipei/cp.aspx?n=D5538A5FE6F95B95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兒童新樂園)	優惠	兒童新樂園免費入園	設籍臺北市之55歲(含)以上原住民入園免門票	55歲(含)以上原住民	設籍本市	https://www.tcap.taipei/cp.aspx?n=EE083F2DED91AB99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補助原住民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實施計畫	同戶籍內之直系血親及配偶，參加申請人所屬部落原住民族歲時祭儀，亦得申請交通費補助，人數以2人為限（含申請人以3人為限）。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本市且具有原住民族身分者	https://born.taipei/cp.aspx?n=4BB21D19B8E70CE2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臺北市原住民族服飾購製補助	補助額度： （1）0歲至6歲(含)補助新臺幣1,500元。 （2）7歲至12歲(含)補助新臺幣2,000元。 （3）13歲至17歲(含)補助新臺幣2,500元。 （4）18歲(足)以上補助新臺幣2,500元。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以上，具原住民身分者。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2312280001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講理辦法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照者，發給新臺幣6萬元整；取得乙級技術士證照者，發給新臺幣1萬3千元整；取得丙級技術士證照者，發給新臺幣6000元整	取得技術士獎勵證照的原住民	設籍於臺北市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3270001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一般性貸款利息補貼、創業性貸款利息補貼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本市滿四個月之原住民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2200009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2200009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差額補助及學費材料補助	一、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差額補助。 二、職業訓練學費及材料費補助。 三、其他配合本會政策推動之職業訓練培訓職類。	符合「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第十八條所定得發給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	設籍本市滿四個月之原住民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31800 37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318005 3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兒童托育及協力照顧補助	公立幼兒園： 1.全日班每學期學費最高補助4,500元；半日班每學期學費最高補助1,080元。 2.寒暑假課後留園每月最高補助3,500元。 3.平日課後留園每學期最高補助4,500元。 4.幼兒園中班以下協力照顧補助7,000元。 準公共幼兒園： 1.第1胎每月學費最高補助3,000元、第2胎每月學費最高補助2,000元、第3胎以上每月學費最高補助1,000元。 2.平日課後留園每月最高補助1,000元。 非營利幼兒園： 1.第1胎每月學費最高補助2,000元、第2胎每月學費最高補助1,000元。 2.平日課後留園每月最高補助1,000元。 私立幼兒園： 1.每月學費最高補助6,000元。 2.平日課後留園每月最高補助1,000元。 課後照顧中心： 1.就讀國小一年級至二年級每月費用最高補助4,500元。 2.就讀國小三年級至六年級每月費用最高補助3,500元。 保母、托嬰中心及托育家園： 1.每月月費最高補助9,500元。 2.延拖費每月最高補助1,000元。	學齡前原住民兒童及就托課後照顧中心之原住民兒童	兒童及申請人(家長或實際扶養人)須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法律訴訟費補助	補助以下法院裁判費及下列律師費： 1.調解、和解。 2.法律文件撰擬。 3.訴訟、訴願或仲裁之代理或辯護。 4.民事保全程序、督促程序及強制執行程序。 5.其他經本會核准之法律。 上述補助同一案件每一審級(含偵察庭)每人每次最高補助新臺幣3萬元， 每人每年最高補助新臺幣6萬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E起築夢-原住民弱勢家庭資訊服務	購置電腦主體（含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主機/電腦螢幕），及購置該電腦主體所附之相關週邊產品（如電腦軟體或電腦硬體）。 低收入戶家庭：最高補助新臺幣15,000元整。 其他符合資格者：最高補助新臺幣10,000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以上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申請人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本 市當年度最低生活費標準二倍者。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臺北市原住民醫療補助	符合本府衛生局最新公告之原住民因族群、文化特殊性所衍生之身心健康異常項目者，補助住院所需之健保部分負擔、健保不給付費用、病房差額費用（須連住院5日且費用新臺1萬元以上）。但因病情需要住隔離病房者不受此限。 前項補助金額，本會每年每人最高不超過新臺幣3萬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6個月以上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依據施做假牙態樣補助，補助金額每人每年最高上限4萬5千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年滿55 歲以上原住民，且經「醫師評估有嚴重影響咀嚼功能需製作假牙贋復者或植入人工牙根 (植體)者。」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活動假牙同一顎已取得相同補助項目者，3年內不予重複補助；固定假牙每人每年限申請上限6顆，同一齒5年內不予重複補助；人工牙根(植體)每人每年限申請上限1顆，同一齒10年內不予重複補助。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婦女補助及優先扶助	有下列情形之一，致生活困難者，得由本人或法定代理人，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原民會申請，經查證屬實者，予以扶助，但已依其他法令規定扶助者不予辦理。 一、 夫死亡、失蹤、入獄服刑、或重大傷病者。 二、 遭受家庭暴力者。 三、 遭受性侵害者。 四、 從事色情行業待轉業者。 五、 未婚生子或離婚而自行撫育未成年子女者。 六、 其他生活上發生重大變故者。 扶助項目如下： 一、緊急生活補助。 二、訴訟及法律服務費用補助。 三、醫療費用（含心理治療費用）補助。 四、生育補助（含生活補助）。 五、職業訓練及生活津貼。 六、收容安置及補助。 七、房租補助。	臺北市原住民婦女	設籍臺北市4個月以上，年滿16歲之原住民婦女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所稱生活困難者，指原住民婦女之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未超過下列基準者： 一、有本自治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情形之一者：最近一年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一，五倍。 二、有本自治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六款情形之一者：最近一年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百分之八十。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急難關懷慰問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向本會 或本市各行政區公所申請本慰助金： 1.生活救助：負擔家計者罹患長期疾病、失業、無一定雇主致收入不穩定或家庭成員發生重大變故，致生活陷入困境 者。 2.死亡救助：戶內人口死亡，無力殮葬者；或協助原住民完成殮葬程序之人。 3.醫療補助：罹患嚴重傷病、住院3天以上，所需醫療費用非其本人或扶養義務人所能負擔者。 4.災害救助：在本市遭遇天然災害或其他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認定之重大災害者。 5.其他： (1)因急難導致生活陷困、未獲政府資源救助或照顧者； 或雖獲政府資源救助或照顧，惟族群或生活文化之特殊性，而影響其生活適應陷入困境者。 (2)雖無急難情事，惟族群或生活文化之特殊性，導致社會適應困難者。 (3)其他經本會評估亟須救助者。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為了解本慰助金之給付事由及相關事實，得派原住民服務員或本會社會工作員訪視，或要求申請人提供相關文件，並視 需求轉介其他政府機關申辦相關福利事項，或運用民間資源協 助之。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意外傷亡慰問金	1.意外死亡者：核發慰問金新臺幣10萬元整。 2.意外殘廢者：依意外殘廢事項及核發慰問金標準核發慰問金，最高臺幣10萬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以上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Department/BEAA	意外傷亡，係指遭受天然災害以外之意外傷害，且並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致其身體殘廢或死亡者。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健康扶助	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及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協助辦理，1年以補助1次為限，每人每年最高補助新臺幣1萬元整。	臺北市原住民	1.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年滿55 歲以上之原住民。 2.本市列冊之低收入戶且具有原住民身分者。 3.符合「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第3條規定	https://www.ipc.gov.taipei/News.aspx?n=BBEC0BE40A80C88C&sms=669E78F00F0D7192	符合臺北市老人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第2點之原住民接受本計畫健康檢查，其檢查項目有符合老人健康檢查項目者， 費用由聯合醫院及萬芳醫院向衛生局申請。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原住民老人收容安置補助	補助金額: 安養20,000元/月、養護25,000元/月，另各補助3,000元/月之零用金。	設籍本市55歲以上之原住民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以上之原住民	https://reurl.cc/d1VGVV	前身為臺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老人收容安置作業要點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其他	原住民長青學苑	免費參與文康活動、文化共餐、延緩失能活動課程等活動安排。	設籍本市55歲以上之原住民	設籍本市年滿55歲以上原住民	https://reurl.cc/jQq85M	前身為原住民耆老服務中心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經濟弱勢原住民家庭建購或修繕住宅補助作業	辦理原住民於本市建購或修繕房屋之補助，建購房屋補助30萬元；修繕房屋最高補助15萬元。	臺北市原住民	設籍本市並實際居住四個月以上之原住民	市民服務大平臺網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2200069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補助	都市原住民家庭租屋補貼實施計畫	辦理於本市租屋之原住民租屋補貼，金額依家庭每人平均所得及人口數作為審核條件，補助從4,000元至8,500元不等。	臺北市原住民	年滿18歲且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以上之原住民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3180009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其他	原住民出租公寓	辦理本市原住民國宅之承租，租金從1萬750至1萬3,750元不等。	臺北市原住民	年滿20歲，在本市設籍滿6個月以上之原住民	市民服務大平臺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2200063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里鄰優惠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停管處	優惠	本處權管路外停車場所在里及周邊里月票價格優惠	停車場所在里設籍里民及停車場出入口所連接道路寬度小於15公尺或無分隔島者，其出入口對面非所在里之「鄰」的設籍里民全日月票採7折優惠，停車場入口周邊服務半徑300公尺內設籍里民全日月票八折優惠，停車場另訂有里民優惠月票價格者不受全日月票7折及8折之限制。	本處權管路外停車場所在里及周邊里民	停車場所在里及周邊服務半徑 300 公尺內（含全里）設籍里民（限定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所有車輛）	https://pma.gov.taipei/News.aspx?n=B6EB4AB06CC2A83C&sms=48E5D5EA1DCA3EC4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北投會館)	優惠	北投會館活動中心特惠票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桃源里、一德里、豐年里居民使用活動中心，提供特惠票優惠。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桃源里、一德里、豐年里居民。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桃源里、一德里、豐年里之里民。	https://btresort.metro.taipei/News.aspx?n=CB24653407A8369E&sms=8AB3449E7F1F52EA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北投會館)	優惠	北投會館活動中心優惠票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居民使用活動中心，提供優待票優惠。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居民。	設籍臺北市北投區居民。	https://btresort.metro.taipei/News.aspx?n=CB24653407A8369E&sms=8AB3449E7F1F52EA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貓空纜車)	優惠	臺北市里民優待票	60元/日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里、老泉里、政大里及萬興里里民	設籍本市文山區指南里、老泉里、政大里及萬興里之里民。	https://www.gondola.taipei/cp.aspx?n=E6E0CD5467B035F9	

設籍臺北市相關福利政策一覽表 ✦一般市民篇✦

彙整時間：113年11月

機關	政策類型	政策名稱	政策內容	政策對象	設籍條件	政策網站	備註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優惠	居住正義	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稅率1%	持有本市全國僅1戶房屋	1.房屋無出租或供營業使用。 2.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使用，並於該屋辦竣戶籍登記。 3.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於全國僅持有1戶。	https://tpctax.gov.taipei/cp.aspx?n=59F1C4E6CDA93D47	
臺北市動產質借處	優惠	質借優惠利率	質借利率： 1.一般民眾：月利率0.68% 2.設籍臺北市_市民：月利率0.62% 3.設籍臺北市_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月利率0.36% 4.近6個月內向北市府社會局申請急難或災害救助獲准之家庭：月利率0.36%	質借客戶	以質借當時設籍本市為認定標準	https://op.gov.taipei/Default.aspx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貓空纜車)	優惠	臺北市民優待票	50元/次	臺北市民	設籍臺北市	https://www.gondola.taipei/cp.aspx?n=E6E0CD5467B035F9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兒童新樂園)	優惠	兒童新樂園免費入園	臺北市民週三入園免門票	臺北市民	設籍臺北市	https://www.tcap.taipei/cp.aspx?n=EE083F2DED91AB99	
勞動局	補助	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113年度第1學期就學費用補助	公立高中職學生(含五專前三年) 每名新臺幣5,000元。 私立高中職學生(含五專前三年) 每名新臺幣12,000元。 公立大專院校學生(含五專後二年) 每名新臺幣13,600元。 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含五專後二年) 每名新臺幣35,800元。	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且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院校具正式學籍	申請人設籍臺北市。 但申請人與設籍本市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依法在臺灣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不受設籍限制。	臺北市政府市民服務大平台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7290569	
勞動局	補助	臺北市勞資爭議法律及生活費用補助	補助訴訟費用、律師費及生活費。	勞工及於臺北市政府設立登記之工會	勞資爭議事件發生時及申請時，已連續設籍本市四個月以上之勞工。	https://bola.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1A6417117CA20D98&sms=31B6C0BAB6E11488&s=5D1B2AD26E292BD8	
勞動局	補助	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期間照護補助	全月制每月補助不超過新臺幣8,000元，每日不超過400元為限；半日制每月不超過4,000元，每日不超過200元為限，實際照護費用低於補助標準者，以實際支出費用為限。	本市市民或居留地在本市之外籍或大陸地區配偶並參加本府自辦或委辦之日間職業訓練、就業諮詢或就業研習班	設籍本市且有居住事實之市民，或居留地在本市且有居住事實之外籍或大陸地區配偶。	https://bola.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9C30ECD2C9D31116&s=7D65655FC52917B2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補助	視障按摩據點設施設備補助	個人按摩據點設立本市，依單日同一時間排班最多人數計算給予補助，視障按摩師4人以下每案最高補助20萬元，5至6人每案最高補助25萬元，7人以上每案最高補助30萬元。	設立於本市之按摩據點且負責人為視障按摩師	視障按摩據點之負責人應設籍本市、領有按摩技術士證(如未領有按摩技術士證者則以按摩(理療按摩)執業許可證作為證明文件)，且於申請時未擔任申請案以外之營利事業負責人或有受僱情事（含企進按摩師）。	https://reurl.cc/NbXGAQ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	補助	促進勞工職業技能補助	發放金額： 一、參加競賽獲獎補助金額： （一）勞動部推派參加之國際技能競賽： 1.第一名：核發新臺幣10萬元。 2.第二名：核發新臺幣5萬元。 3.第三名：核發新臺幣2萬元。 （二）勞動部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 1.第一名：核發新臺幣2萬元。 2.第二名：核發新臺幣1萬元。 3.第三名：核發新臺幣5千元。 （三）勞動局主辦之技能競賽： 1.第一名：核發新臺幣2萬元。 2.第二名：核發新臺幣1萬元。 3.第三名：核發新臺幣5千元。 二、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證補助金額： （一）甲級技術士證：核發新臺幣1萬元。 （二）乙級技術士證：核發新臺幣5千元。 （三）經勞動部認可得比照甲級或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依勞動部認可之等級按前二目標準核發之。	在職勞工	符合下列規定之一且不具雇主身分者，得依本辦法申請補助： 一、申請時連續設籍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四個月以上之勞工。 二、申請時於本市連續提供勞務四個月以上之新住民勞工。	https://www.tvdi.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68BDF1C2CADA7F8C&sms=36477DF8D0A58B76&s=EAF853C718DFB00B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補助	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	特定對象失業者，每星期工作時數32小時以上（其為身心障礙者，每星期工作時數20小時以上），每月補助新臺幣5,000元整。	特定對象失業者（特定對象是指獨力負擔家計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長期失業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等）	特定對象失業者，指設籍臺北市四個月以上，現未就業。	https://eso.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72084C8C93FDAB33&sms=375003E91D8BCA66&s=D6ABCC0BBD71DC02	依《臺北市特定對象失業者穩定就業補助辦法》辦理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補助	臺北市求職交通補助金計畫	申請人向本處各就業服務站辦理求職登記，經開立介紹卡推介工作後，且實際前往面試，每人每次得發給求職交通補助金新臺幣200元，每人每年度以發給3次為限。	特定對象失業者	設籍本市未在學且未就業，並符合就業服務法第24條第1項各款規定或經本處公告指定(連續失業180日以上者、高齡者)之自願就業人員。	https://eso.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72084C8C93FDAB33&sms=375003E91D8BCA66&s=7FC7C850A260F9EF	
都發局	補助	社會住宅育兒租金加碼補貼	租金折減： 育有1兒1千、2兒2千、3兒以上3千。	社會住宅承租戶	設籍於本局經營管理之本市社會住宅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2305020001	
都發局	補助	出租國宅育兒租金加碼補貼	租金折減： 育有1兒1千、2兒2千、3兒以上3千。	出租國宅承租戶	設籍於本局經營管理之本市出租國宅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2408020001	併住宅基金決算辦理
都發局	補助	「臺北輕鬆住、租金分級補」住宅租金加碼補貼	依中央補貼金額，本局加碼補足差額最高至11,000元	本市承租戶	經內政部300億租金補貼計畫核准補助者且設籍於本市。	https://rent-allowance.udd.gov.taipei/	
青年局	優惠	直排輪場臺北市民優惠	原票價150元，臺北市民票價130元	臺北市民	設籍本市市民	https://tpyd.gov.taipei/Default.aspx	